

湖南省教育厅

湘教通〔2022〕195号

关于做好2022年全省高校教师 岗前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发〔2018〕4号）精神，建设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高校教师队伍，提高高校新入职教师政治素质、业务能力，促进其树立正确的职业道德，学习先进的教育理念，掌握基本的教育教学理论知识和教学技能，尽快适应高校教学工作岗位需要，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暂行细则》和我省有关规定，现就做好2022年全省高校教师岗前培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高校新入职的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人员，包括专任教师、辅导员、实验技术人员、其他专业技术岗位人员、管理人员、从非专任教师岗转入专任教师岗的人员、高校承担有临床教学任务的

医护人员以及往年未通过考试需要补考的人员。

二、培训内容

包括相关文件规定的《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修养》《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高等教育法规概论》《高校教师教育教学技能》五门课程培训及校本培训。2022年高校教师岗前课程培训推荐使用省教育厅组织编写、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最新出版的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教材。

三、报名时间及方式

（一）报名时间

培训与考试报名时间为：8月1日-9月10日，报名系统将于9月10日24时关闭，关闭后不予补报。

（二）报名方式

1. 申请人登录湖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以下简称“省高师培训中心”）网站（<http://szpx.hunnu.edu.cn/>）报名注册。报名程序：找到岗前培训报名入口→实名认证→填报相关个人信息→上传相关附件材料→提交报名信息→到所在高校人事部门进行初审→通过初审后，由所在高校将个人报名信息汇总为《2022年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学员名册》报省高师培训中心。

2. 缴纳培训费、考务费。按照湖南省物价局、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有关收费标准的批复》（湘价函〔2013〕221号）执行，培训费为200元，考务费为200元。参加由省高师培训中心组织的线上培训的培训费由各高校代收，以高

校为单位交省高师培训中心统一结算；参加线下培训的培训费交各培训点统一结算。考务费由各高校代收，于9月20日前以高校为单位交省高师培训中心统一结算。

四、培训组织与实施

（一）培训组织

1.省高师培训中心负责线上培训系统的开发和维护、线下培训的审批和巡查指导。各高校负责做好本校参训教师报名、资格审查、校本培训及培训方式的选择等相关工作，督促教师按时完成网上报名，及时审核报名信息并填报《2022年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学员名册》。

2.拟自主开展线下培训的高校填报《2022年举办高校教师线下岗前培训班申报表》（附件1）和《2022年举办线下岗前培训班课程安排表》（附件2），交省高师培训中心审定批准后，按制定的开班方案组织线下培训。

3.不具备线下开班培训条件的高校参加由省高师培训中心组织的线上培训。在提交《2022年高校教师参加线上岗前培训申报表》（附件3）后，向省高师培训中心申请学校管理员账号。

4.以上申报材料连同校本培训实施方案一式两份，报送省高师培训中心。电子版发送到邮箱 hnsqszx@126.com，接受申报截止日期为7月28日，逾期不予受理。

5.《2022年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学员名册》（附件4）报送截止日期为9月10日。

（二）培训实施

岗前培训分为两个部分：一是 136 课时的课程培训。2022 年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将视疫情及各校实际情况从线下培训、线上培训模式中选择一种开展。符合开班条件的高校可向省高师培训中心申请成为培训点，举办线下培训班；不具备开班条件的高校采用线上培训模式，线上培训由省高师培训中心具体负责组织实施。线上培训平台开放时间为 8 月 1 日—10 月 10 日，网址为 <http://szpx.hunnu.edu.cn/>。线下培训班的上课时间由培训点自由灵活安排，但培训学时不能少于 136 学时，且培训结束时间不能晚于 10 月 10 日。二是校本培训。校本培训由所在高校负责组织实施，省高师培训中心负责督导。各高校要制定校本培训方案（含《高校教师教育教学技能》在岗实习方案），加强对新入职教师师德师风、校情校史、规章制度、教育教学技能等方面的教育，并给每位参训教师配备一名师德高尚、教学经验丰富、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的指导教师，高校要核定指导教师的相应工作量，充分发挥经验丰富教师对年轻教师的“传帮带”作用。

五、考试组织与实施

岗前培训考试由省高师培训中心在省教育厅的指导下组织实施。修满规定的 136 个课时培训任务的申请人方可参加岗前培训考试。

考试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为课程考试，考试科目为四门，其中《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为闭卷考试，《高

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修养》《高等教育法规概论》为开卷考试。考试时间为一天，初步定在10月中下旬，具体时间和有关要求由省高师培训中心另行通知；第二阶段为综合考核。考核科目为《高校教师教育教学技能》。依据培训部门提供的申请人《高校教师教育教学技能》课程培训信息、申请人提交的跟岗实习听课笔记与15分钟微型课程教学视频、该视频课的教学设计和教学反思等材料综合考核。由申请人所在高校进行初评并提出建议考核结果（考核结果分优秀、合格、不合格等次），省高师培训中心组织专家进行复评并确定综合考核成绩。申请人所在高校应将上述考核材料及初审结果汇总表于10月30日前刻盘报送省高师培训中心。

考试前将召开2021年岗前培训工作总结表彰会和2022年岗前培训考试工作会议。各高校应对参考教师进行“诚信考试”教育，帮助了解考试违规处理规定，牢固树立“守纪光荣，违纪可耻”的道德准则，使每位参考教师遵守岗前培训考试纪律。各校的考风考纪情况将作为文明高校评比的重要依据。

六、成绩管理与证书颁发

（一）考生必须在首次报名考试后三年周期内通过全部五门科目的考试，方可获颁《湖南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三年内未拿到合格证书的，需重新参加新一轮的岗前培训与考试，重新获取新的考试成绩。

（二）《湖南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有效期为

三年（从合格证书落款日期算起），持证人需在合格证书有效期内申请认定高校教师资格。2021年及以前获取《湖南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的持证人可在2023年前完成高校教师资格认定，2024年1月1日起，该类人员申请认定高校教师资格证须重新参加岗前培训和考试。

高校教师岗前培训是我省高校教师队伍建设的基础性工作，是高校教师素质提升工程的关键环节。各高校要高度重视，将该项工作列入学校工作计划，安排专项经费，切实加强管理。岗前培训工作将纳入省教育厅有关高校人才队伍建设绩效考核。省高师培训中心应加大督查力度，对存在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湖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联系人：匡旺秋、谭诗如，联系电话：0731-88872468，13786133008。

湖南省教育厅教师工作与师范教育处联系人：陈汉光、尹竞，联系电话：0731-84117881、84110450。

- 附件：
- 1.2022年举办高校教师线下岗前培训班申报表
 - 2.2022年举办线下岗前培训班课程安排表
 - 3.2022年高校教师参加线上岗前培训申报表
 - 4.2022年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学员名册

湖南省教育厅

2022年7月22日

附件 1

2022 年举办高校教师线下岗前培训班申报表

高校名称（公章）：

负责部门：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职能部门负责人				
联络员				
办班起止时间				
培训教师人数				
需订教材数				
邮寄地址				
开班 情况 综述	(包括领导机构、组织管理、教学管理及后勤保障等)			

校本 培训 实施 方案	<p>(含《高校教师教育教学技能》在岗实习方案，可加页)</p>
举办 培训 班所 在 高 校 意 见	<p>(单位公章) 主管校领导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省高 校师 资培 训中 心审 批意 见	<p>(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填表人:

填报日期:

附件 3

2022 年高校教师参加线上岗前培训申报表

高校名称（公章）：

负责部门：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部门负责人				
联络员				
参培人数				
需订教材数				
邮寄地址				
基本情况综述				

校本 培训 具体 实施 方案	(含《高校教师教育教学技能》在岗实习方案,可加页)
申报 单位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p>
省高 校师 资培 训中 心审 批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p>

填表人:

填报日期:

附件 4

2022 年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学员名册

单位全称（公章）：_____

序号	姓 名	性别	学历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身份（教师/医生）	入职时间	指导教师姓名、职称、联系方式

注：各高校将此表制成 EXCEL 表格，于 9 月 10 日前发送到 hnszsx@126.com。